

##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 函

地址：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7號

承辦人：劉秉薪

電話：03-3348058~1118

傳真：03-3361258

電子信箱：10015087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市桃民字第10800814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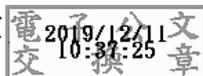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參加本區選務作業中心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投開票所工作人員講習，參訓人員辦理公假及補休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選舉委員會108年12月9日桃選一字第108315030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區選務作業中心訂於108年12月14日、16日及18日止，辦理旨揭講習，請轉知參加講習之公教人員，憑本區選務作業中心講習通知書函向貴機關、學校辦理公假手續。
- 三、至如因課務或其他因素須參加假日場次之選務工作講習者，依行政院人事行政局（現為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）91年11月18日局考字第0910037132號書函意旨，凡事先經貴機關、學校推薦（同意）人員，或逕行參與選務工作，但事先向貴機關、學校報備有案者，同意准予補休。

正本：各機關、學校（201）

副本：本公所人事室



人事室 108/12/11 11:36



1080009649

無附件